

珍爱自己 禁毒防艾 你我同行

潍坊新村街道开展“禁毒防艾”宣传系列活动



在12月1日“防艾日”来临之际,潍坊新村街道平安办组织中致潍坊禁毒社工通过全面部署落实防艾禁毒工作,加强全面防艾意识,深入推动平安潍坊,法治潍坊,切实增强监督和预防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潍坊社区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而发起——“以爱陪‘艾’”防艾禁毒宣传系列活动,通过社区阵地开展防艾禁毒宣传打卡活动,增强社区防艾宣传力度。

本次禁毒防艾宣传活动以“潍坊社区卫

生服务中心”为阵地,通过设置“艾”彩绘的路线开展,宣传者通过学校、社区、潍坊社区文化活动中心三个区域完成“艾”彩绘、禁毒防艾知多少的任务进行打卡。

11月25日,中致社潍坊社工组禁毒社工来到潍坊浦师附小社团课,通过组织学生观看防艾禁毒宣传片,让当代学生清楚的了解毒品及其危害,以及防艾知识,告诫他们要远离毒品,珍爱生命。并且围绕“禁毒防艾”主题,根据个人特长运用彩绘方式引导学生

们开始进行原创书签设计,完成打卡。

11月28日,在潍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迎接第32个世界艾滋病日,倡导“社区动员同防艾,健康中国我行动”。中致社潍坊社工组禁毒社工携手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生一起,在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禁毒防艾游戏互动,签名承诺为“艾”助力,珍爱生命,拒绝毒品!现场群众踊跃参加,气氛热烈。

12月1日,主题系列活动的最后一站潍坊社区文化中心内——通过组织白领参与与

“艾”彩包绘制,了解防艾知识,寓教于乐的方式创作主题包包,通过结合生活,鼓励大家人人当好禁毒防艾宣传大使。

整个宣传活动历时一周,共进行三个场地活动打卡,形式多样丰富,有授课活动、咨询展位、游戏互动、发放宣传折页、绘制防艾宣传品等。期间发放各类宣传折页、宣传单600余份,增强了防艾拒毒意识,活动受到潍坊社区参与者的积极响应与好评。

(平安办)



普法正当时

潍坊社区“打卡”全国宪法日

2019年12月4日是第6个国家宪法日,12月1日至12月7日是上海市第31届宪法宣传周。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潍坊新村司法所按照“早动员、早部署、早宣传”的工作原则,积极组织开展主题为“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宪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

宪法进校园

12月2日上午,潍坊新村司法所联合竹园小学、汉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开展“宪法进校园”活动。司法所邀请律师到竹园小学开展宪法知识宣传讲座,共有100名小学生参加了本次讲座。律师通过具体举例、问答的方式为小学生们讲解了宪法的历史、地位、运行、权利和义务等相关法律知识,现场互动氛围热烈。讲座结束后,司法所工作人员为每位小学生发放了宪法宣传读本和法宣用品。本次讲座得到了学校老师和学生们的一致欢迎和好评。

宪法进企业

12月3日下午,潍坊新村司法所联合融孚律师事务所、上海百联世纪购物中心开展“宪法进企业”活动。司法所邀请律师开展宪法知识宣传讲座,共有40余名职工参加了本次讲座。律师从宪法的历史、地位、运行、公民权利和义务这四个方面为职工介绍了宪法的相关知识,现场采取了分析当下热点案例、互动问答的方式进行宣讲,加深了职工们



对宪法的理解和认识。

法律咨询集市

12月4日上午,潍坊新村司法所联合新区女律师协会、浦东公证处、陆家嘴法庭在潍坊孝亲敬老广场开展了主题为“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法治潍坊”大型法律咨询活动。活动现场设立法律咨询台、悬挂横幅、摆放画报、发放宪法宣传本等方式向居民宣传宪法法律知识。现场接待法律咨询30余人次,累计发放宪法宣传读本、法宣用品200余份。

营造宣传氛围

27个居委张贴宪法宣传海报,引导居民们学习宪法知识,同时在微信群普及宪法基本知识点,让更多居民了解宪法、尊崇宪法。在街道办事处、商务楼宇、党建活动中心等辖区和居民区的公告栏、电子显示屏进行了宪法宣传,为宣传活动持续造势。

(司法所)

严查端倪厘清架构全面出击打深打透

浦东新区检察院批准逮捕数名“套路贷”犯罪嫌疑人。

2017年1月,秦某至派出所报案称,其于2016年4月至11月期间,在本市向多家贷款公司借款,并被骗写下高额借条。后被逼无奈,其在母亲不知情的情况下,将一套房产(与其母共有)出售抵债。

经查,2016年4月,秦某因经济拮据自行委托中介办理公积金套现,并签下空白房屋租赁合同、虚高借条后,提取现金6000元。后因公积金套现不成、到期无法还款,秦某又经多名中介介绍,先后7次订立虚高借款合同“平账”,导致债务被不断垒高至160余万。最终,在债权人和房屋中介的操作下,秦某被迫通过办理“假公证”的方式,将名下与母亲共有的房产低价出售。

在查明相关涉案人员真实身份、落脚点等信息后,警方兵分多路在本市实施集中抓捕,抓获犯罪嫌疑人周某某等10人。同时将周某某等4名主犯提请区检察院批准逮捕并最终获批。

上海市浦东新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

纠错有奖

欢迎大家来做“啄木鸟”

如果您在阅读本月《社区晨报》时发现任何差错,可关注微信公众号“上海社区发布”并于后台留言,将您发现的问题发送给我们(注明报纸名称、所在版面、文章名称、差错细节,本期截止日期为12月31日)。本月纠错质量最高的一位读者,将成为最佳“啄木鸟”,并获得100元的现金奖励;本月纠错质量相对较高的另外十位读者,则将成为优秀“啄木鸟”,并获得2020年精美台历一本。

2019年11月优秀“啄木鸟”:
林佳依 沈正 戴维 高高(昵称) 张德胜 杨保飞 庄秀福 顾柏荣 胡茂林 虹虹(昵称)

2019年11月最佳“啄木鸟”:
严志明

扫描二维码关注“上海社区发布”